

包头市福光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尾矿干排库工程

安全设施验收评价报告

法定代表人：王普贤

技术负责人：朱伟

评价项目负责人：贾在忠



评价报告完成日期：二〇二一年十月十七日

声明

为保证本报告的准确、公正、真实、有效，对包头市福光商贸有限责任公司尾矿干排库工程，指派安全评价员贾在忠、王普贤、邴悦等进行了勘测、检查工作，并根据实地检查情况和企业提供的有关技术资料 and 附图，依据国家有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规章、标准、规范的要求编制本报告。对本报告负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章）：



评价单位（盖章）：内蒙古隆安安全评价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17日

评价人员

	姓名	资格证书号	从业登记编号	签字
项目负责人	贾在忠	0800000000100908	004149	贾在忠
项目组成员	刘凤	1800000000200881	020638	刘凤
	李洪涛	1100000000201838	025205	李洪涛
	吕志	1800000000200650	035140	吕志
	王普贤	1600000000300058	028243	王普贤
	邴悦	1800000000300078	033190	邴悦
报告审核人	郑锐	1800000000300084	033191	郑锐
	陈耀华	0800000000100920	005245	陈耀华
过程控制负责人	李焘	1800000000300099	033188	李焘
技术负责人	朱伟	0800000000101056	005381	朱伟

编写报告人员表

姓名	资格证书号	职称	专业	分工及编写章节	签字
贾在忠	0800000000100908	讲师	机电	第四章	贾在忠
刘凤	1800000000200881	高工	地质	第二、三章	刘凤
李洪涛	1100000000201838	工程师	水工结构	第二、三章	李洪涛
吕志	1800000000200650	高工	安全	第三、五章	吕志
王普贤	1600000000300058	工程师	采矿	前言、第一章	王普贤
邴悦	1800000000300078	工程师	机械	第四、五章	邴悦